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58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同期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2	483,057	398,496
銷售成本		(470,969)	(387,064)
毛利		12,088	11,432
其他收入		10,362	7,160
銷售及分銷成本		(9,754)	(8,168)
行政開支		(32,876)	(35,547)
其他營運開支		(2,412)	(10,139)
經營虧損		(22,592)	(35,262)
融資成本		(3,812)	(2,864)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虧損)/溢利		(1,278)	310
除稅前虧損	3	(27,682)	(37,816)
所得稅	4	-	(1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27,682)	(37,936)
中期股息	5	無	無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6		
—基本		(3仙)	(4仙)
—攤薄		(3仙)	(4仙)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未經審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之虧損	(27,682)	(37,936)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匯兌差額	19,926	3,051
因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虧損)	180	(989)
本公司擁有人期間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u>(7,576)</u>	<u>(35,874)</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34,605	444,565
投資物業	49,617	48,40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70,817	69,801
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13,918	14,840
可供出售投資	7,205	7,02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訂金	8,195	651
非流動資產總值	584,357	585,286
流動資產		
存貨	268,038	285,896
貿易應收款項	169,248	196,409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8,312	58,523
已抵押定期存款	59,637	27,058
可退回稅項	80	8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69,251	71,751
流動資產總值	624,566	639,71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7,025	145,11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	44,015	39,081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	293
應付一家共同控制企業款項	227	22
計息銀行貸款	179,853	172,573
應付稅項	25,286	30,028
流動負債總額	376,406	387,107
流動資產淨值	248,160	252,61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32,517	837,89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7,168	26,963
長期服務金撥備	656	69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7,824	27,653
資產淨值	804,693	810,243
權益		
股本	101,600	101,600
儲備	703,093	708,643
權益總額	804,693	810,24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1.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除採用以下適用於本集團及於本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編製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1.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採納以下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供股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
香港詮釋第4號	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期限
香港詮釋第5號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還款條文之有期貸款 分類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影響。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1.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未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香港會計準則第1及34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及7號以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之修訂，作為二零一零年所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分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方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¹

¹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²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入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之新規定，並由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可提前應用。該準則規定，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以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均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特別是：(i)於目的為結集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內所持有；及(ii)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付款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按公平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股本投資公平值變動一般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惟股息收入則於損益確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可能對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構成影響。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2. 收入及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類之資料(即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者)載列如下：

	電子零部件		電子消費產品		其他業務		總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六個月		六個月		六個月		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u>96,758</u>	<u>108,123</u>	<u>385,834</u>	<u>289,975</u>	<u>465</u>	<u>398</u>	<u>483,057</u>	<u>398,496</u>
來自業務之可報告分類(虧損)/溢利	<u>(6,585)</u>	<u>(8,058)</u>	<u>(24,161)</u>	<u>(31,873)</u>	<u>23</u>	<u>(7)</u>	<u>(30,723)</u>	<u>(39,938)</u>
其他收入							10,362	7,160
融資成本							(3,812)	(2,864)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虧損)/溢利							(1,278)	31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u>(2,231)</u>	<u>(2,484)</u>
除稅前虧損							<u>(27,682)</u>	<u>(37,816)</u>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	-	-	-	731	714	731	714
折舊	7,416	9,495	25,369	22,154	266	275	33,051	31,924
撇減存貨	6,397	-	21,880	-	-	-	28,277	-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即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	<u>2,836</u>	<u>1,535</u>	<u>9,702</u>	<u>4,122</u>	<u>19</u>	<u>612</u>	<u>12,557</u>	<u>6,269</u>
可報告分類資產	<u>275,613</u>	<u>271,356</u>	<u>650,350</u>	<u>702,250</u>	<u>94</u>	<u>87</u>	<u>926,057</u>	<u>973,693</u>
可報告分類負債	<u>24,230</u>	<u>28,767</u>	<u>125,632</u>	<u>134,646</u>	<u>6</u>	<u>4</u>	<u>149,868</u>	<u>163,417</u>

	電子零部件		電子消費產品		其他業務		總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三月三十一日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報告分類資產	<u>275,613</u>	<u>271,356</u>	<u>650,350</u>	<u>702,250</u>	<u>94</u>	<u>87</u>	<u>926,057</u>	<u>973,693</u>
可報告分類負債	<u>24,230</u>	<u>28,767</u>	<u>125,632</u>	<u>134,646</u>	<u>6</u>	<u>4</u>	<u>149,868</u>	<u>163,417</u>

2.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b) 可報告分類收入、盈虧、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收入		
綜合營業額	483,057	398,496
虧損		
可報告分類總虧損	(30,723)	(39,938)
源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可報告分類虧損	(30,723)	(39,928)
其他收入	10,362	7,160
融資成本	(3,812)	(2,864)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虧損)/溢利	(1,278)	31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2,231)	(2,484)
除稅前綜合虧損	(27,682)	(37,816)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資產		
可報告分類總資產	926,057	973,693
	926,057	973,693
可供出售投資	7,205	7,025
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以權益法入賬) (附註1)	13,918	14,84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261,743	229,445
綜合總資產	1,208,923	1,225,003
負債		
可報告分類總負債	149,868	163,417
	149,868	163,417
應付稅項	25,286	30,028
遞延稅項負債	27,168	26,963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201,908	194,352
綜合總負債	404,230	414,760

附註1：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並無計入分類資產之計量，惟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

2. 收入及分類資料(續)

(c) 地區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及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地區分析。客戶之地區所在地指提供服務或交付貨品之所在地。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乃根據資產所在地而定(如屬物業、廠房及設備)、根據其獲分配之業務地點而定(如屬無形資產及商譽)，及根據業務地點而定(如屬於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

	香港		中國內地		其他亞洲國家*		美洲國家**		歐洲國家***		非洲國家****		綜合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9,893	20,656	110,875	69,414	95,399	76,285	209,885	108,731	37,954	86,542	19,051	36,868	483,057	398,496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三月	九月	三月	九月	三月	九月	三月	九月	三月	九月	三月	九月	三月	九月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三十一日	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特定非流動資產*****	28,568	29,744	548,584	548,517	-	-	-	-	-	-	-	-	577,152	578,261

* 其他亞洲國家主要包括印尼、日本、韓國、台灣及巴基斯坦等國家。

** 美洲國家主要包括美國、智利、秘魯、阿根廷、墨西哥及巴西等國家。

*** 歐洲國家主要包括波蘭、西班牙、法國、德國及英格蘭等國家。

**** 非洲國家主要包括拉哥斯、尼日利亞、肯亞及埃及等國家。

***** 特定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d) 主要客戶資料

為本集團總營業額帶來10%或以上貢獻之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 – 來自中國內地之收入	121,590	32,433

3. 除稅前虧損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之利息	3,812	2,864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總利息開支	3,812	2,864
(b)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退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644	2,110
回撥長期服務金撥備	(34)	-
薪金、工資及津貼	97,933	88,810
分配認股權	2,026	2,019
	101,569	92,939
(c) 其他項目：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攤銷	731	714
已售存貨成本	470,969	387,064
折舊	33,051	31,924
存貨減值	28,277	-

4. 所得稅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間溢利之稅項撥備：		
香港	-	-
中國內地	-	-
	-	-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企業之稅項	-	120
	-	120

由於本集團期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零年：零港元)。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之稅項按中國內地通行稅率，根據現行法律以及有關詮釋及慣例計算。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負債(二零一零年：無)。

5.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零年：無)。

6.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約27,68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7,936,000港元)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16,001,301股(二零一零年：1,016,001,301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約27,682,000港元(二零一零年：37,936,000港元)及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16,001,301股(二零一零年：1,016,001,301股)另加假設所有可行使之認股權以零代價行使而發行之36,040,000股(二零一零年：18,120,000股)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7.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期間，本集團為提升生產力添置在建工程、廠房及機器設備，斥資約12,55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269,000港元)。

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216,837	242,861
減：呆賬撥備	(47,589)	(46,452)
	<u>169,248</u>	<u>196,409</u>

(a) 賬齡分析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零至三個月	122,367	155,737
四至六個月	43,293	36,556
七至十二個月	3,588	4,116
	<u>169,248</u>	<u>196,409</u>

除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外，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買賣條款主要以賒賬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自發票日期起計三個月，惟對若干已建立關係之客戶而言，信貸期可延長至六個月。本集團嚴格控制其應收款項，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

8. 貿易應收款項(續)

(a) 賬齡分析(續)

本集團在釐定該等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已個別出現減值時所考慮之因素包括下列各項：

- 債務人陷入重大財務困境；
- 應收款項已逾期超過一年；及
- 債務人可能將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b)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損計入撥備賬內，除非本集團認為收回款項之可能性甚微，在此情況下，減損直接就貿易應收款項撇銷。

貿易應收款項之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期初結餘	46,452	42,140
於應收款項確認之減損	-	3,600
匯兌調整	1,137	712
期末結餘	<u>47,589</u>	<u>46,452</u>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169,24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196,409,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被個別釐定為已減值。個別已減值之應收款項與面對財政困難之客戶有關，已逾期超過一年，管理層對能否收回該等應收款項存疑。

(c) 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

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之賬面值62,90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66,066,000港元)應收賬項已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到期，而本集團並無就減損作出撥備。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並無逾期及減值	106,345	130,343
逾期少於三個月	16,022	25,394
逾期四至六個月	43,293	36,556
逾期七至十二個月	3,588	4,116
	<u>169,248</u>	<u>196,409</u>

8. 貿易應收款項(續)

(c) 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續)

已逾期但無減值之應收款項與多名於本集團有良好往績紀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由於信貸狀況並無重大變動，且該等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故毋須就有關餘額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9.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零至三個月	111,463	124,683
四至六個月	6,432	9,774
七至十二個月	1,951	3,907
一年以上	7,179	6,746
	<u>127,025</u>	<u>145,110</u>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指定期間內清付。

10.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尚未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內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一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本公司就向附屬公司批出之一般銀行融資向 銀行提供擔保	<u>58,000</u>	<u>58,000</u>

本公司已就一家附屬公司所獲授銀行融資向銀行作出公司擔保。於報告期間結算日，附屬公司已提取該等融資其中13,62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17,795,000港元)。本公司於所發出擔保項下最高承擔相當於附屬公司所提取款項13,62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17,795,000港元)。鑑於擔保之公平值並不重大，加上董事認為本公司不可能因擔保而遭索償，故並無進行確認。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零港元)。

管理層論析

業績及營運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483,05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98,496,000港元激增21.2%。基於中國大陸生產成本上漲，加上人民幣升值，故多項產品之售價普遍上調。

期間毛利為12,088,000港元，毛利率為2.5%，去年同期則為2.9%。毛利率下跌是由於存貨減值28,277,000港元所致。撇除存貨減值之影響，毛利率比去年同期改善，這是由於期間推出多項廣受市場歡迎之新產品包括新型號高端電子計算機及數碼產品，該等產品令本集團之毛利率提升。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分類為(i)電子消費產品；及(ii)電子零部件。

電子消費產品主要包括計算機、鐘錶及其他數碼產品，佔本集團營業額79.9%。銷售電子消費產品之收入由去年同期之289,975,000港元大幅飆升95,859,000港元至385,834,000港元，增幅達33.1%。

銷售電子計算機為本集團營業額帶來40.9%貢獻，此業務仍然為本集團最大業務分類。期內收入為197,41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輕微改善0.5%。高端計算機業務繼續穩定增長，而低端計算機業務則不斷收縮，顯示消費者之喜好已轉移。因此，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推出新型號計算機，從而擴大市場佔有率。

銷售電子鐘錶之收入為65,570,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總營業額13.6%，較去年同期下降4.2%。

銷售數碼產品之收入為103,679,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總營業額21.5%，較去年同期勁升1,568倍，反映推出電子書成績驕人。

電子零部件主要包括液晶體顯示屏(「LCD」)、石英及玻璃芯片(「COG」)，該等零部件之期內收入分別為25,956,000港元、39,104,000港元及28,101,000港元。期內合計收入由去年同期之108,123,000港元減少11,365,000港元至96,758,000港元，減幅10.5%，電子零部件業務佔本集團收入20.0%。

業績及營運回顧(續)

本集團除稅前虧損由去年同期之37,816,000港元減少10,134,000港元至本期間之27,682,000港元，減幅達26.8%，令經營業績得以改善。改善主要由於實施積極進取之策略控制成本。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以及其於中、港兩地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銀行融資撥付營運所需。本集團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約為804,693,000港元，較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下降0.7%。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69,251,000港元。本集團之計息銀行貸款為179,853,000港元。本集團於期內並無運用任何金融工具作任何對沖用途。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流動負債及長期債項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50.2%。

資本結構

期間內，本集團並無購回股份。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本集團若干董事、一名董事之聯繫人士及僱員合共獲授90,600,000份購股權。期間，除「認股權計劃」一節披露外，並無任何認股權獲行使或註銷。

資產抵押

本集團9,575,000港元之樓宇、2,840,000港元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59,637,000港元之定期存款，加上本公司作出之企業擔保，已用作取得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有關融資已動用其中約57,283,000港元。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進行股份發售籌集所得款項淨額餘款約65,400,000港元已撥作投資合營企業台灣通信(福建)有限公司。由於台灣通信(福建)有限公司進行項目之進度較預期緩慢，董事正考慮調撥部分有關款項至其他投資機會。董事將於物色到任何具體目標時，根據適用規則作出公佈。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在中、港兩地共聘用約9,000名全職管理、行政、技術及生產部員工。本集團根據員工之職責、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行內慣例評估僱員之待遇、晉升及薪酬。本集團在香港之董事及僱員均已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其他僱員福利包括根據認股權計劃已經或將予授出之認股權。

外匯及外幣風險

由於銷售產品產生之收入、購買材料、零件及設備支付之款項以及薪酬大部分以港元、人民幣或美元結算，匯率波動風險甚微，故毋須採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展望

展望下半財政年度，全球經濟復蘇預期仍然存在不少不明朗因素。隨著中國內地迅速發展，勞工平均工資不斷上升。因此，勞工成本上漲之推動力大增。此外，我們預期中國內地持續出現通脹及人民幣升值。經營環境將因該等因素而困難重重。

期內，本集團銷售電子書錄得理想業績，對我們繼續進行產品開發及改進作出重大鼓舞。數碼消費產品已成為電子業之主流，為迎合客戶不斷改變之需求，我們將會推出更多新產品，包括無線鍵盤及無線滑鼠等。

儘管期內數碼產品之銷售增加，預計電子業的競爭仍然激烈，客戶對電子產品特別是數碼產品之需求將不斷改變。在該等業務環境下，本集團預期在下半年，電子業務將會繼續面對重重挑戰。

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嚴格成本監控及有效改善措施，以減少整體經營成本，並將調整其業務策略以符合經濟環境轉變。此外，我們將物色任何合適商機作審慎投資，以確保持續、穩定且健康之增長，並為股東帶來更大價值。

審核委員會

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檢討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有關的財務申報事宜。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以及本公司財務董事梁志輝先生組成，負責檢討及評估執行董事薪酬待遇以及不時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負責委任新董事。為維持董事會質素，使其具備均衡技能及經驗，委員會將於有需要時物色合資格人士出任董事。評估受委任者是否適合出任董事時，委員會將考慮彼之經驗、資歷及其他相關因素。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以下偏離情況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獨立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黃琮靜女士於申報期間同時出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於黃女士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之持續性及本公司業務之穩定性，故黃女士身兼兩職於現階段屬適當做法，且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續)

守則條文第A.4.1及第A.4.2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並須重選連任。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特定任期委任。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1(A)條，三分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並於彼等到期重選連任時評估是否再次獲委任。董事會認為，此舉達致相同目標，且不寬鬆於守則所載規定。

根據守則條文第A.4.2條，每名董事(包括按特定任期委任者)須最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1(A)條列明，主席毋須輪值告退，於釐定退任董事人數時亦不予計算在內。董事會認為，延續主席領導角色對本公司穩定性而言攸關重要，且被視為有利本公司發展。董事會認為，主席現時毋須輪值告退。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本公司全體董事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及中期報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網站www.irasia.com/listco/hk/sunway/index.htm刊登。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黃琮靜

黃琮敏

梁志輝

獨立非執行董事：

蘇棣榮

黃鈞黔

簡麗娟

非執行董事：

黃春英

黃金翔

承董事會命
新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黃琮靜

香港，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